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662/2024(05)號文件

檔號：CB1/PL/FA

財經事務委員會 2024年6月3日的會議

關於金融發展局的工作的背景資料簡介

目的

本文件載述有關金融發展局(“金發局”)的背景資料，並概述議員於2020年至2023年期間，在財經事務委員會(“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聽取金發局工作簡報時提出的主要意見和關注事項。

背景

金融發展局的成立及成為獨立機構

2. 政府於2013年1月成立金發局，作為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庫局”)屬下一個高層次及跨界別政府諮詢機構，負責諮詢金融服務業界意見及提出進一步促進金融服務業發展的建議，以及就如何推動香港國際金融中心的發展定出策略性發展路向。金發局成員來自金融服務界和相關界別，而財庫局局長是當然成員。金發局的主要目標及職能範圍載列於**附錄1**。

3. 為使金發局能更有效地履行其作為政府諮詢組織及香港金融服務界發展機構的角色，金發局在2018年9月註冊成為擔保有限公司。政府認為金發局作為獨立的機構，將能夠聘請具備專業知識和市場經驗的人員、以獨立和鮮明的形象履行其角色和職能，並以更靈活的方式收回舉辦活動的成本，作為政府撥款以外另一項運作經費來源。政府每年以資助金形式向金發局提供經費。

4. 成為獨立機構後的金發局設有董事會和非執行主席，¹全部由行政長官或按其轉授權力委任。除行政總監外，²所有董事均屬非受薪。金發局的董事會成員繼續來自金融服務界和相關界別。成為獨立機構後的金發局的運作，由以行政總監為首的行政團隊支援。³金發局轄下設有6個小組，分別為政策研究小組、內地機遇小組、拓新業務小組、市場推廣小組、人力資源小組及機構管治小組。金發局會向事務委員會匯報其每年的工作，以便立法會與公眾繼續監察金發局的工作表現。

金融發展局的工作

5. 金發局自2013年成立以來總共發表了62份研究報告，涵蓋多個範疇的議題。該等報告的一覽表載於**附錄2**，委員可透過超連結閱覽報告內容。

6. 金發局亦一直參與、舉辦或贊助於香港、內地及海外的推廣活動，積極推廣香港金融服務業；與本地從業員、商會、業界組織及內地和海外機構舉行會議；並且致力透過舉辦各類講座及就業資訊日等活動，為業界培養人才。

議員提出的主要意見和關注事項

7. 議員於2020年至2023年期間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進行相關討論時提出的主要意見和關注事項，綜述於下文各段。

金融發展局的資源及機構管治

8. 議員在2020年、2021年及2023年的會議上均關注到金發局在相關年度的預算，是否有足夠財政資源支持其各項職能

¹ 自金發局註冊成為擔保有限公司以來，李律仁先生獲行政長官委任為金發局董事會主席。

² 金發局於2020年7月21日委任區景麟博士為行政總監，由2020年8月4日起任期3年。他於2023年8月2日再度獲委任，任期2年，於2023年8月4日起生效。

³ 金發局在成為獨立機構之前，是由財庫局財經事務科屬下的秘書處支援。秘書處人員包括從香港金融管理局、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和香港貿易發展局借調的人員，以及財庫局調派的政府人員。金發局的研究工作由金發局成員義務或以兼職形式負責。

及在人才培育方面的工作。亦有議員詢問金發局進行研究的人手為何，以及政府會否考慮在政府辦公大樓為金發局提供辦公地方，以節省其租金成本。

9. 金發局回應時表示，金發局約有一半員工在該局董事會成員的指示及指引下為研究工作提供支援。關於市場推廣及人才培育，金發局會善用其資源，如有需要會考慮向政府尋求額外撥款。金發局亦會在人才培育方面，加強與私營機構的合作(例如與私營機構合辦研討會、人才培育計劃等)，以期能更善用私營機構的資源並配合業界發展所需。就政府應考慮為金發局提供辦公地方的意見，政府當局指出，金發局現正以擔保有限公司的形式運作，並已就其辦事處簽訂租約。政府會繼續提供所需資源，以支持金發局的工作及發展。

10. 在2020年的會議上，議員就金發局的機構管治安排提出查詢，包括金發局是否受審計署的職權範圍涵蓋、其財務報表及紀錄會否由審計署署長審核，以及金發局會否向立法會提交年度工作報告。

11. 金發局回應時表示，金發局於2018年註冊成為一家擔保有限公司，並已設立機構管治小組，負責監督該局的內部政策及程序。再者，財庫局持續監督金發局的工作，而審計署亦可監察金發局的表現。金發局會繼續每年向事務委員會作出簡報，讓立法會與公眾可監察該局的表現。由於政府每年均會以資助金形式向金發局提供經費，金發局須每年向政府提交工作計劃、財政預算、周年報告，以及經審計的周年財務報表。金發局亦須根據政府現行管理及控制給予資助機構撥款的指引，採取適當的問責和提高透明度措施。

金融發展局的研究工作

金融發展局所提建議的落實情況

12. 在2021年及2023年的會議上，議員詢問金發局如何確保政府和相關監管機構會推展其在研究報告中提出的建議，以及金發局會否協助落實有關建議和監察落實進度。議員又問及，金發局如何與政府合作，制訂策略推動香港金融服務業的發展，特別是確保金發局的研究主題與政府的政策目標保持一致。

13. 金發局回應時表示，該局已有既定機制跟進就研究報告或文件中所提建議的落實情況。根據過往經驗，約有70%的建議獲政府接納，並落實為可行的政策/措施。政府當局表示，一直有與金發局相關工作小組協調，制訂與研究主題/報告相關的政策及措施，與金發局維持頻繁緊密的對話，並聽取持份者意見。至於制訂研究主題的工作，金發局表示，其政策研究團隊會發掘研究主題，進行研究，以制訂相關建議，供政府和監管機構考慮。金發局亦會就涉及宏觀經濟環境的政策研究，與政府及監管機構作出協調。

金融發展局與其他政府部門在政策研究工作上的分工

14. 在2023年金發局簡報其工作期間，議員詢問，金發局與特首政策組、財庫局及其他相關政策局在政策研究工作上如何協調和分工，以更善用資源和避免研究課題重疊。

15. 金發局表示，該局一直透過財庫局與各政策局/部門溝通協調。由於特首政策組組長為金發局的前董事會成員，而金發局主席亦是特首政策組的成員，相信雙方日後會保持緊密溝通，亦能避免研究課題重疊。

就提升本港金融服務業的競爭力進行研究

16. 在2021年及2022年金發局簡報其工作期間，議員就金發局的研究主題提出多項建議，例如推動香港參與“一帶一路”倡議的措施，以及讓香港保險業在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進一步發展的措施。

17. 就有關“一帶一路”倡議的研究，金發局回應時表示，考慮到香港的相對優勢，業界從業員普遍認為香港應鞏固在大灣區的角色、加強與大灣區的金融聯通，而非更多參與“一帶一路”倡議。不過，金發局會進一步與業界從業員商討，並從國際層面考慮有否需要制訂策略和措施，協助金融服務業把握“一帶一路”倡議所帶來的商機，以及制訂有關策略和措施的可行性。至於香港保險業在大灣區的發展機遇，金發局指出，該局在2020年發表有關大灣區金融聯通的報告中已提出相關建議。如須就此範疇進行更深入的研究，可以考慮涵蓋讓香港和海外保險公司進入內地市場的技術困難，以及在過程中優先納入各類型保險產品等的課題。

18. 在2023年金發局簡報其工作期間，議員建議金發局就如何改革香港股票市場，尤其在吸引海外企業來港上市，以及提升市場的流動性和上市後的集資能力方面，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19. 金發局及政府當局表示，金發局正計劃就如何增加香港股票市場的流通量展開研究。金發局會在制訂相關的研究範圍時，考慮議員提出的建議。政府當局補充，香港在2022年的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超過1,000億元，是該年全球第四大首次公開招股集資最活躍市場。政府當局會繼續與金發局保持緊密聯繫，並會積極考慮和跟進金發局的研究建議。

金融發展局在市場推廣及培育人才方面的工作

20. 在2022年及2023年金發局簡報其工作期間，議員詢問金發局將如何收集金融服務業中小型企業(“中小企”)的意見，以了解中小企所關注的事項及發展需要，以及金融服務業界的現有從業員可如何應付行業在工種及技能要求上的改變(例如金融科技的應用)所帶來的挑戰。

21. 金發局強調，香港有需要繼續提升競爭力，包括重新定位，由接通中國內地與全球各地的門戶，變成人流、資金流及商機多向流通的國際金融樞紐。為此，作為香港經濟堅實基礎的中小企，以及從事各類金融活動的本地從業員和機構，都為香港在競爭中增加了優勢。金發局會繼續留意相關範疇的政策，並提出建議以支援中小企。關於培育人才，金發局表示會繼續透過“人才拓展計劃”，支持業內人力資本的發展和本地專業人才的能力建設。此外，金發局於2020年推出了“金融服務業創職位計劃”，資助業內合資格僱主創造就業機會。

22. 在2021年，議員問及金發局與培訓機構在培養金融服務業人才方面如何分工。金發局表示，過去數年該局曾與相關培訓機構合作推行人才培育措施，而有關機構在提供人才培育計劃方面有不同的重點。一般而言，金發局着重吸引本地及海外人才加入金融服務業，而培訓機構則較注重為業內現有從業員提供在職培訓計劃。

最新發展

23. 金發局將於2024年6月3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向事務委員會簡介其在2023-2024年度的工作進展及2024-2025年度的工作計劃。

相關文件

24. 相關文件一覽表載於**附錄3**。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24年5月27日

金融發展局

主要目標

1. 就開拓本港金融市場和加強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競爭力的策略和措施，向政府提供建議；
2. 支持香港金融服務業提升從業人員的核心競爭力和知識；及
3. 在內地和海外推廣香港金融服務業和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優勢。

職能範圍

1. 進行政策研究和業界調研，制訂建議供政府和監管機構參考；
2. 與監管機構和行業團體共同探討金融服務業持續多元發展的機遇和掣肘；
3. 與內地和海外相關機構保持溝通，支持香港金融服務業開拓新市場和新業務；
4. 與教育培訓機構、行業團體和業界合作，提升從業人員的技術和專業知識；及
5. 通過舉辦研討會、路演、印發刊物以及積極參與國際活動，在內地和海外推廣香港的金融服務業和國際金融中心功能。

[資料來源：金融發展局網站]

金融發展局發表的報告 一覽表

(截至2024年5月20日)

日期	課題
2013年11月	鞏固香港作為全球主要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
2013年11月	內地金融業的發展、改革與香港金融中心地位的鞏固、提升
2013年11月	關於加快建設香港離岸人民幣中心的建議
2013年11月	發展香港成為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的集資中心 (只備英文本)
2013年11月	為香港的開放式投資公司設立法律及監管框架的建議
2013年11月	就《二零一三至一四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有關私募基金的稅務寬免和反避稅措施建議概要 (只備英文本)
2014年4月	金融發展局的推廣活動 (只備英文本)
2014年4月	金融培訓課程試點計劃 (只備英文本)
2014年6月	定位香港為國際首選的首次公開招股中心
2014年9月	有關《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的政策發展建議
2014年12月	發展香港成為離岸人民幣再保險中心
2014年12月	香港的權益披露制度
2015年1月	發展香港金融服務業人力資源
2015年4月	中國企業“走出去”的機遇與香港的政策應對
2015年9月	強化香港作為區域及國際金融機構營運中心的角色：交易記帳

日期	課題
2015年10月	<u>加強香港作為交易所買賣基金的上市集資服務中心的地位</u>
2015年12月	<u>有關私募基金使用有限責任合夥架構的建議</u>
2015年12月	<u>有關公司型開放式基金和離岸私募基金利得稅豁免的稅務問題的建議</u>
2015年12月	<u>加強香港作為零售基金分銷中心的地位</u>
2016年2月	<u>建議檢討香港場內衍生產品持倉限額機制</u>
2016年3月	<u>在香港建立股權眾籌活動監管制度</u>
2016年4月	<u>關於發揮香港在人民幣資本賬戶可兌換進程中的特殊優勢的建議</u>
2016年5月	<u>發展香港成為區域綠色金融中心</u>
2016年11月	<u>有關內地與香港債券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債券通」的建議</u>
2016年12月	<u>國家「十三五」規劃：香港金融業的發展機遇與政策建議</u>
2016年12月	<u>有關影響香港發展為區域及國際金融機構首選國際金融產品發行和交易地點的稅務問題的建議</u>
2017年3月	<u>轉危為機：香港作為保險中心及在再保險、海事保險和專屬自保保險的發展</u>
2017年4月	<u>完善香港的上市結構性產品市場</u>
2017年5月	<u>香港金融科技的未來</u>
2017年5月	<u>香港——利用分布式分類帳技術建立信任</u>
2017年7月	<u>關於推動香港成為航空租賃和融資中心的建議</u>
2017年7月	<u>有關擴展離岸私募基金稅項豁免至香港企業的建議(摘要)</u>
2017年9月	<u>有關香港引入集團虧損稅務寬免的建議</u>
2018年5月	<u>船舶租賃業務建議</u>
2018年6月	<u>為廿一世紀國際金融中心構建科技及規管基礎設施：推行數碼身分認證及認識客戶平台，以落實普及金融、維持金融體系穩健及加強競爭力</u>

日期	課題
2018年11月	香港的「環境、社會及管治」(ESG)策略
2018年12月	提升香港作為領先人壽保險中心的地位(摘要)
2019年2月	強制性公積金制度的未來路向
2019年11月	《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披露權益修訂建議
2020年2月	香港：亞洲財富管理樞紐——行業調查報告
2020年3月	保障香港未來——提升及發展香港保險業的稅務建議(行政摘要)
2020年5月	發展人民幣資產市場提升香港人民幣樞紐地位
2020年6月	香港在粵港澳大灣區金融聯通中的獨特角色
2020年7月	推動香港成為亞洲的環球「環境、社會及管治」(ESG)投資樞紐
2020年7月	齊家有道：以香港為家族辦公室樞紐
2020年8月	迎頭趕上——引入集團虧損稅務寬免機制(行政摘要)
2020年9月	更進一步：拓展A股市場聯通渠道(行政摘要)
2021年5月	振興香港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市場——提升流動性
2021年6月	香港金融服務業的網絡安全策略
2021年8月	未來的職場展望：香港可持續發展及數碼經濟下的金融人才
2021年11月	推動生物科技及醫療行業進一步發展：善用香港金融基建
2022年3月	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優化香港的上市制度
2022年5月	香港資產及財富管理——促進行業進一步發展的稅務建議
2022年8月	提高市場流動性的觀察報告
2022年9月	鞏固香港作為亞洲優秀私人財富管理樞紐的地位

日期	課題
2022年12月	連接數據：將香港打造為跨境金融數據樞紐
2023年2月	碳中和之路：香港在把握碳市場機遇中的角色
2023年8月	培育當代青年人才——引領香港金融服務業的穩健未來
2023年8月	提升市場流動性和多樣性：強化香港作為國際集資中心的競爭力
2024年2月	財富致善：推動香港成為亞洲慈善事業樞紐
2024年3月	發掘區塊鏈潛力——提升香港金融服務業發展
2024年3月	加速離岸人民幣市場發展：豐富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功能

[資料來源：金融發展局網站]

金融發展局的工作

相關文件一覽表

委員會	會議日期	文件
財經事務委員會	2020年5月4日	議程第VI項：金融發展局工作簡報 會議紀要
	2021年5月3日	議程第V項：金融發展局工作簡報 會議紀要
	2022年5月3日	議程第V項：金融發展局工作簡報 會議紀要
	2023年6月5日	議程第V項：金融發展局工作簡報 會議紀要
財務委員會	2024年4月16日	政府當局對議員就2024-2025年度開支預算提出的初步問題的書面答覆 (答覆編號：FSTB(FS)001、FSTB(FS)003、FSTB(FS)074、FSTB(FS)102、FSTB(FS)105、FSTB(FS)131、FSTB(FS)153及FSTB(FS)154)